

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编号：2024-024

投资者关系 活动类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机构投资者调研 <input type="checkbox"/> 个人投资者调研 <input type="checkbox"/> 分析师会议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参观 <input type="checkbox"/> 媒体采访 <input type="checkbox"/> 业绩说明会 <input type="checkbox"/> 新闻发布会 <input type="checkbox"/> 路演活动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参会单位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时间	2024年12月25日
地点及形式	公司办公楼301会议室视频会议
公司接待人员	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首席合规官吴永钢先生，证券部等相关部门人员。
投资者关系 活动主要内容	<p style="text-indent: 2em;">问：《稀土管理条例》细则大概什么出？公司预计《条例》实施对稀土产品的供需会有什么影响？</p> <p style="text-indent: 2em;">答：《稀土管理条例》自2024年10月1日施行，后续还可能有相应细则作为补充。总体来说《条例》是本着促进稀土行业的高质量发展制定的。其中，《条例》第十条规定，“国家根据稀土资源储量和种类差异、产业发展、生态保护、市场需求等因素，对稀土开采和稀土冶炼分离实行总量调控，并优化动态管理。具体办法由国务院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会同国务院自然资源、发展改革等部门制定。”国家下达稀土总量控制指</p>

标，会按照《条例》明确的稀土资源储量和种类差异、产业发展等因素对稀土开采和稀土冶炼分离实行总量调控，并优化动态管理；《条例》第十一条强调稀土综合利用企业不得以稀土矿产品为原料从事生产活动，进一步加压引导行业秩序整顿，规范行业发展，坚决维护国家对稀土资源的主权与控制权。《条例》不仅为稀土行业的规范发展提供了坚实的法律保障，更有利于稀土战略资源产业链和供应链的安全稳定。

预计《条例》实施后，将在开采、环保、生产、安全等方面对企业有较高的要求，夯实供给端基础，稀土产品需求端预计明年会保持平稳增长的态势，新能源的发展给稀土产品的需求带来了强有力的支撑，公司对明年稀土行业的发展持乐观的态度。

问：公司与包钢股份稀土精矿交易定价机制如何？

答：公司与包钢股份稀土精矿交易定价机制按照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稀土精矿日常关联交易定价机制暨 2022 年度执行及 2023 年度预计的议案》执行，即自 2023 年 4 月 1 日起，在稀土精矿定价公式不变的情况下，每季度首月上旬，公司根据定价公式计算、调整稀土精矿价格，重新签订稀土精矿供应合同或补充协议并公告。目前，该定价机制运行稳定。

问：公司在稀土产品下游应用有哪些规划？

答：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在行业内率先发展成为集稀土冶炼分离、功能材料、应用产品、科研和贸易一体

化的集团化上市公司，形成以稀土资源为基础、冶炼分离为核心、新材料领域为重点、终端应用为拓展方向的产业结构，并依托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持续促进产业结构调整 and 转型升级，实现稀土上中下游一体化发展，构筑了行业领先的全产业链竞争优势。公司布局磁性材料、抛光材料、储能材料、催化助剂、高纯金属与合金、光功能材料六大产业，打通稀土永磁材料—永磁电机产业链，不断提升永磁电机生产能力；打通稀土储氢材料—固态储氢产业链，围绕氢燃料重卡、固态储氢叉车、加氢站等固态储氢领域布局，推动产业化应用；打通稀土合金—稀土铁、稀土铝镁中间合金产业链，建设高纯稀土金属、靶材规模化生产示范线，推动稀土铝镁合金在先进轨道交通、轻量化型材等应用上取得突破；打通稀土催化材料—尾气净化功能器件产业链，聚焦工业尾气治理、机动车尾气净化、挥发性有机物治理以及石油化工等领域实现产业化；巩固扩大稀土抛光材料产业国内外优势领先地位，突破高性能稀土抛光粉、高档玻璃基片抛光等高端产品生产技术，打破国外垄断；拓展稀土光功能材料应用领域，加大对稀土多彩反射隔热涂料、稀土红外辐射材料、稀土红外蓄热温升材料的成果转化和推广应用。

公司通过并购重组延链补链，将资源优势转化为产业上下游协同联动发展优势。今年公司针对稀土铈金属需求的强劲增长，通过并购重组包头市中鑫安泰磁业有限公司保障铈金属供给，与宁波招宝磁业有限公司、苏州通润驱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宁波西磁科技

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合资成立北方招宝磁业(内蒙古)有限公司提升磁性材料产能和技术水平,增强磁性材料产品市场竞争力和产业链价值创造能力,同时充分利用磁材市场变化,优化产品结构,提升产品市场占有率,获取最大收益。未来,随着新能源汽车、工业机器人、风电等行业的快速发展,公司产业链的应用领域将进一步拓展,市场前景广阔。

问：绿色冶炼升级改造项目投产后公司有哪些变化？

答：为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适应和构建新发展格局,紧抓市场机遇,进一步提升我国稀土产业链供应链韧性、资源供应保障能力和安全水平,以先进理念、技术、装备和管理为依托,致力将公司稀土冶炼分离产业板块打造为全球规模最大、技术领先、节能环保的行业引领型智能化绿色工厂,充分发挥规模效益和效率,推动形成集约化、现代化、基地化生产模式,进一步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推动高质量发展,2023年3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决定以全资子公司包头华美稀土高科有限公司为实施主体,投资不超过78亿元建设“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冶炼分公司与华美公司原厂址及附近接壤区域绿色冶炼升级改造项目”。

该项目是公司成立以来投资规模最大、技术最先进、绿色发展水平最高的新一代稀土绿色采选冶标志性工程,是公司践行稀土产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转型的重要举措。项目自2023年4月正式启动,超过

	<p>90 余家单位参与建设，历经 440 余天奋战，一期工程于 2024 年 10 月 15 日建成投产。该项目对落后生产线进行产能置换，是新质生产力元素的重要代表，产线工艺技术、装备、环保、生产能力均实现行业领先，可以根据客户需求灵活切换产品规格型号，最大程度满足下游对各类原料产品的需求，通过自主创新和引进，力求打造集数字化、智能化、绿色化为一体的现代化世界一流稀土原材料生产企业。</p> <p>下一步，公司将继续加快项目一期配套工程的收尾工作，进一步优化设备和工艺，确保产线高效顺畅运行、早日达产，并根据项目一期运行情况和市场情况，提前筹备项目二期建设。项目全部建成后，公司将具备处理 58.09%REO 混合稀土精矿能力 19.8 万吨/年，以 REO 计 11.5 万吨/年；萃取分离能力 10.7 万吨/年（以 REO 计），沉淀和结晶能力 14 万吨/年（以 REO 计），灼烧能力 3.9 万吨/年（以 REO 计）。待新老产线替换磨合完成后，将对公司整体经营绩效、成本管控、原料端工艺提升等方面起到积极促进作用。虽然目前稀土市场疲软，但公司对行业未来持乐观态度，绿色冶炼升级改造项目是公司当好“两个稀土基地”建设主力军提前赋能，是转型升级的典范。</p>
<p>附件清单</p>	<p>无</p>
<p>注：公司严格遵守信息披露法律法规与投资者交流，如涉及公司战略规划等意向性目标，不视为公司或管理层对公司业绩的保证或承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p>	